



连载

帛书老子新解

□王海山

第二十八章 玄德深远 与物反异

(今本《德经》65章)

古之为道者，非以明民也，将以愚之也(1)。

民之难治也，以其知也(2)。

故以知知邦，邦之贼也；以不知知邦，邦之德也(3)。

恒知此两者，亦稽(jī)式也(4)。

恒知稽式，是谓玄德(5)。

玄德深矣，远矣，与物反矣(6)。

乃至大顺(7)。

【译文】

古代善于行道的人，不是教人明智巧诈，而是教人质朴不诈伪。

人之所以难治，是因其后天的智巧太多，有为之心和欲望太重。

所以，以智巧之心认识和治理身与国，是身国的祸害；不以智巧之心认识和治理身与国，是身国的福德。

牢记这两点，当作治身与治国的法式，常知常用这个法式就能清静无为，与天地同德。与天地同德，则深不可测，远不可及，与舍本逐末的万物反异，复归于质朴的道而达到大顺。

【新解】

本章主要讲古代善于以道治身治国者，不是教人用头脑思维，耍

聪明，玩智巧，有才无德。而是教人用心做事，守质朴，不诈伪，德才兼备。因为，用智巧之心做事的人是小聪明，华而不实，贪占不已，总是干损人利己的事，内则损伤元气，外则巧取豪夺，是身与国的盗贼。不用智巧做事的人是大智慧，朴实无华，无私无欲，总是干自利利他的事，内则滋生元气，外则凝聚民心，是身与国的福德。老子告诉人们凡是仅用头脑认知而不用心掌控的，都是以自我为中心的，都是后天有为的，都有局限性，都不符合天性，都是自私的，都是损人而不利己的。教人一定要牢记这一法则，知玄德，厚积德，守质朴，行大道，复归天性，顺乎自然。

【心法】

以知知邦，必有祸殃。玄德深远，与物反异。

【注释】

(1)古之为道者，非以明民也，将以愚之也

此句经文帛书乙本有缺失处，以甲本补之。河上公本作“古之善为道者”，谓古之善以道治身及治国者。不以道教民明智巧诈也。将以道

德教民，使质朴不诈伪。

王弼：明，谓多见，巧诈蔽其朴也。愚，谓无知，守真顺自然也。

《庄子》：玄古之君，天下无为也，天德而已矣。

(2)民之难治也，以其知也

“知也”，帛书甲、乙本均作“知也”。《说文解字》：“知，词也，从口从矢”。用口陈述，由心意辨识，会意。也有知道，了解，懂得，智识，主持、主管之义。同“智”，指聪明。后天的智巧太多，有为之心和私欲过重，明知而不明德，所以难治。河上公本作“智多”。

(3)故以知知邦，邦之贼也；以不知知邦，邦之德也

此句经文，帛书甲本作“故以知知邦，邦之贼也；以不知知邦，邦之德也”。乙本因避汉高祖刘邦讳，将“邦”字改为“国”。在老子看来，身国一理，治国与治身相同，所以国可以代表身，民可以代表精气。“知邦”，即是指认识与主持身和国的治理。用智巧治身与治国就是身国的祸害。不用智巧治身与治国，就是身国的福德。此句河上公本作“故以智治国，国之贼；不以智治国，国之福”。言使智慧之人治国之政事，必远道德，妄作威福，为国之贼也。不使智慧之

人治国之政事，则民守正直，不为邪饰，上下相亲，君臣同力，故为国之福也。

(4)恒知此两者，亦稽(jī)式也

《文子》：以文智虑为治者，苦心而无功。独任其智，失则多矣。好智，穷术也。以智生患，以智备之，譬犹挠水而欲求清也，难矣。知其治之本者，去巧智而已，无为自化。河上公：两者谓智与不智也。常能知智者为贼，不智者为福。是治身治国之法式也。

(5)恒知稽式，是谓玄德

河上公：玄，天也。能知治身治国之法式，是谓与天同德也。《文子》：今欲学其道，不得清明玄圣，专守文籍，必不能为治矣。古者圣人执玄德于心，而化弛若神。唯同乎大和、持自然应者能为有治。是谓玄德。

(6)玄德深矣，远矣，与物反矣

河上公：玄德之人深不可测，远不可及也。玄德之人与万物反异，万物欲益己，玄德欲施与人也。

(7)乃至大顺

河上公：玄德与万物反异，故能至大顺。大顺者，天理也。《庄子》：与天地相合，其合緼緼(mín)，若愚若昏，是谓玄德，同乎大顺。

第二十九章 谦虚养德 不争之争

(今本《德经》66章)

江海所以能为百谷王者，以其善下之也，是以能为百谷王(1)。

是以圣人之欲上民也，必以其言下之(2)。

其欲先民也，必以其身后之(3)。

故居上而民弗重也，居前而民弗害(4)。

天下皆乐推而弗厌也(5)。

不以其无争与？故天下莫能与争(6)。

【译文】

江海所以能成为百川归流的地方，是因为它善于处在低下的地位，所以能为百川所向往。

圣人取法于江海，想成为人民的领袖，必然心口如一谦虚处下；想作为人民的表率，必然公而忘私先人后己。

因此圣人居上能使万民悦服，人民拥戴他却不感到负重；圣人处前能使万民推崇，人民崇拜他却不感到受害。天下人民都乐于推戴而

不厌弃。

不正是因为他谦虚不争吗？所以天下没有人能和他争。

【新解】

本章主要讲谦虚养德之法。江海因为处在百川的下边，最接近于道，所以百川向它归流，成为百川之王。圣人效法江海，退身处下，谦虚不争，使得万众归心，乐于拥戴他为天下的王。老子教人向圣人学习，洗心退藏，谦虚养德，处人之下，不与人争。看似吃亏，实为积福，内则聚气养神，外则天下归往。

【心法】

欲上民也，以言下之；欲先民也，以身后之。

【注释】

(1)江海所以能为百谷王者，以其善下之也，是以能为百谷王

“浴”，帛书甲、乙本皆作“浴”，河

上公本作“谷”，谷中有水为浴。此经句帛书甲、乙本书均有残缺，可以互补。

河上公：江海以卑下，故众流归之，若民归就王者。以卑下，故能为百谷王也。

(2)是以圣人之欲上民也，必以其言下之

“圣”，帛书乙本作“聖”，甲本作“圣”。

河上公：欲在民之上也，法江海，处谦虚。《文子》：欲上人者，必以其言下之。天下必效其欢爱，莫不推让。

(3)其欲先民也，必以其身后之

河上公：欲在民之前也，先人而后己也。《文子》：欲先人者，必以其身后之。天下进其仁义，而无苛气。

(4)故居上而民弗重也，居前而民弗害

河上公：圣人在民上为主，不以尊贵虐下，故民戴仰而不以为重。圣人在民前，不以光明蔽后，民亲之若父母，无有欲害之心也。《文子》：是以处上而人不重，居前而人不害，天

下归之，奸邪畏之。

(5)天下皆乐推而弗厌也

“推”，帛书甲本作“隼”，乙本作“谁”，河上公本作“推”。“厌”，帛书甲、乙本作“厭”，河上公本作“厌”。河上公：圣人恩深爱厚，视民如赤子。故天下乐共推进以为主，无有厌之者。

(6)不以其无争与？故天下莫能与争

此经句河上本作“以其不争，故天下莫能与之争”，句意与帛书相近。

河上公：天下无厌圣人之时，是由圣人不与人争先后也。言人皆争有为，无有与吾争无为者。《文子》：古之善为君者，法江海为下也。江海洼下不争，百川归之，故莫能与之争。故道不以雄武立，在天下推己，不在于自取。不争，故莫能与之争。

(未完待续)